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4-016 债券代码:113602 债券简称:景旺转债 债券代码:113609 债券简称:景旺转债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 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15,400.00万元 2. 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13,961.54万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理财本金, 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人民币113,961.54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余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五)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在变更更募集资金使用方向的情况。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988),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支机构,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到账本金, 实际收益, 期末未收本金余额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16日,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四、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通过债务融资等方式筹集资金。

五、回购股份的时间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自2024年3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六、回购股份的数量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人民币1,000.00万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股。

七、回购股份的后续事宜 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4-018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16日,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四、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通过债务融资等方式筹集资金。

五、回购股份的时间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自2024年3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六、回购股份的数量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人民币1,000.00万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股。

七、回购股份的后续事宜 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4-021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6日和2024年2月22日分别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四、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通过债务融资等方式筹集资金。

五、回购股份的时间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自2024年3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六、回购股份的数量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人民币1,000.00万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股。

七、回购股份的后续事宜 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4-021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6日和2024年2月22日分别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四、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通过债务融资等方式筹集资金。

五、回购股份的时间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自2024年3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六、回购股份的数量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人民币1,000.00万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股。

七、回购股份的后续事宜 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盛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盛泰智能制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四、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通过债务融资等方式筹集资金。

五、回购股份的时间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自2024年3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六、回购股份的数量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人民币1,000.00万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股。

七、回购股份的后续事宜 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泰智能制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536 证券简称:中国软件 公告编号:2024-037 中国软件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3月25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699,9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四、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通过债务融资等方式筹集资金。

五、回购股份的时间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自2024年3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六、回购股份的数量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人民币1,000.00万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股。

七、回购股份的后续事宜 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软件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4-021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6日和2024年2月22日分别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四、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通过债务融资等方式筹集资金。

五、回购股份的时间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自2024年3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六、回购股份的数量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人民币1,000.00万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股。

七、回购股份的后续事宜 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1373 证券简称:翔泰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1 江苏翔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江苏翔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翔泰新材,证券代码:001373)于2024年3月29日、30日、3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出现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有关情况进行核查,并委派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三、公司未发现异常波动原因 经核查,公司未发现异常波动原因,也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风险提示 1. 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 2.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五、备查文件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向海清及回函。 2. 深交所问询函及公司回复函。

特此公告。 江苏翔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88659 证券简称:元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2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二、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通过债务融资等方式筹集资金。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四、回购股份的时间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自2024年3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五、回购股份的数量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人民币1,000.00万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股。

六、回购股份的后续事宜 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舟山港 公告编号:2024-028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及一季度主要生产数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第一季度及一季度主要生产数据 2024年第一季度,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完成集装箱吞吐量1,000万标准箱。

二、风险提示 1. 受宏观经济环境、地缘政治等因素影响,港口吞吐量可能出现波动。 2. 受天气等因素影响,港口作业效率可能出现波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生产运营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4-024号 债券代码:110776 债券简称:海华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发行概况 1.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不超过35名。

四、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股。

五、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发行时间为2024年4月10日至2024年4月15日。

六、发行地点 本次发行的发行地点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4-024号 债券代码:110776 债券简称:海华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发行概况 1.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不超过35名。

四、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股。

五、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发行时间为2024年4月10日至2024年4月15日。

六、发行地点 本次发行的发行地点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4-024号 债券代码:110776 债券简称:海华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发行概况 1.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不超过35名。

四、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股。

五、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发行时间为2024年4月10日至2024年4月15日。

六、发行地点 本次发行的发行地点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4-024号 债券代码:110776 债券简称:海华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发行概况 1.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不超过35名。

四、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股。

五、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发行时间为2024年4月10日至2024年4月15日。

六、发行地点 本次发行的发行地点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4-024号 债券代码:110776 债券简称:海华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发行概况 1.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不超过35名。

四、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股。

五、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发行时间为2024年4月10日至2024年4月15日。

六、发行地点 本次发行的发行地点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4-024号 债券代码:110776 债券简称:海华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发行概况 1.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不超过35名。

四、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股。

五、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发行时间为2024年4月10日至2024年4月15日。

六、发行地点 本次发行的发行地点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4-024号 债券代码:110776 债券简称:海华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发行概况 1.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不超过35名。

四、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股。

五、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发行时间为2024年4月10日至2024年4月15日。

六、发行地点 本次发行的发行地点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4-024号 债券代码:110776 债券简称:海华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发行概况 1.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不超过35名。

四、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股。

五、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发行时间为2024年4月10日至2024年4月15日。

六、发行地点 本次发行的发行地点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